

证券代码：002070 证券简称：众和股份 公告编号：2013-060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拟受让神通电动车能源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交易概述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受让珠海神通电动车能源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珠海神通”）持有的神通电动车能源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神通公司”）20%股权。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介绍

1、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交易对方名称：珠海神通电动车能源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执照注册号：440400000421950

法定代表人：张文江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注册地址：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金湖路 16 号办公楼 101 室

设立时间：2013 年 7 月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电动车能源管理、销售、租赁电动车；销售、租赁电池；销售、租赁大型设备等。

主要股东：神华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90%股权，珠海银隆新能源有限

公司 10%股权。

该交易已获得珠海神通全体股东及相关权利人同意。

2. 珠海神通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交易标的介绍

本次交易标的为神通公司 20%股权。

1、神通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神通电动车能源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 法定代表人：张文江

(3)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4) 设立时间：2013年10月

(5) 注册地：北京昌平区科技园创新路7号2号楼2137号

(6)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7) 主营业务：新能源技术推广；技术服务；租赁电池、充电设备；销售机械设备

(8) 目前主要股东情况：珠海神通持有90%股权，北京伍石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伍石公司”）持有10%股权。

2、本次交易中，北京伍石公司放弃优先受让权。

3、神通公司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以及查封、冻结等情形。

4、神通公司于2013年10月成立，注册资本10000万元，目前实收资本2000万元，珠海神通同意将其应出资2000万元持有的20%股权转让给本公司。

四、收购股权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神通公司是由神华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发起、联合国内纯电动汽车的生产企业、金融企业等共同成立的电动车能源管理公司。神华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为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是以科技转化、科技投资等为主营业务方向的高新科技企业，在新能源、新技术的推广和应用上具有很高的品牌优势和广阔的营销市场。

神通公司主要采用国家鼓励的合同能源管理、金融租赁等创新模式，以传统

车辆燃油费为主要基础换购车成本的方式向各地公交系统提供纯电动公交车，从而实现政府低投入或者无新增投入的公交公司低成本运营，大力发展建设安全、高效、清洁、经济的绿色城市交通系统。

神通公司将作为全国性的运营主体，衔接电动车供应商、金融财团以及城市公交运营商，集成一个完整的商务循环链，系统地、高效地、快速地、大规模地、全过程地创建绿色公交系统，根据各城市项目的推进情况，设立全资子公司，管理运营各城市的具体项目。

未来新能源汽车将是汽车产业面临资源和环境约束的必然选择。随着国家及地方新能源汽车政策的不断出台，电动车和清洁能源天然气车市场空间及潜力巨大，将迎来蓬勃发展的重要机遇期。

本次以自有资金投资 2000 万元收购神通公司 20%股权，旨在把握国家大力发展新能源产业的政策和机遇，开拓新能源汽车运营及管理模式，率先进入新能源和储能技术应用领域，分享产业发展成果。本次交易将有利于公司更好地掌握新能源产业的发展方向及趋势，从而进一步促进公司新能源锂电池材料业务的发展。同时，将有利于促进公司业绩增长。本次交易对公司本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造成较大影响。

五、其它说明

公司将于与交易对方签订正式股权转让协议后及时披露进展公告。

六、备查文件

1. 董事会决议。
2. 神通公司营业执照。
3. 珠海神通营业执照及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 年 12 月 20 日